威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

全过程工程咨询

标准招标文件

**（试行）**

 **招标人： （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威海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标准招标文件》（试行），适用于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将根据国家、省、市最新要求及实际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修改。

目 录

第一卷 8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招标公告 9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适用于邀请招标） 13

1. 招标条件 13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3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3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13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6. 确认 14

7. 联系方式 14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代资格预审通过通知书) 1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1. 总则 26

1.1 项目概况 26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26

1.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26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6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7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28

1.6 保密 28

1.7 语言文字 29

1.8 计量单位 29

1.9 踏勘现场 29

1.10 投标预备会 29

1.11 分包 29

1.12 偏离 30

2.招标文件 30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30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30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3.投标文件 31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

3.2 投标报价 32

3.3 投标有效期 32

3.4 投标保证金 32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3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3

3.6 备选投标方案 34

3.7投标文件的编制 34

4. 投标 34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4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35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5

5. 开标 35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35

5.2 开标程序（疫情期间） 36

5.2 开标程序（非电子标） 36

5.2 开标程序（电子标） 37

5.3 开标异议 37

6. 评标 38

6.1 评标委员会 38

6.2 评标原则 38

6.3 评标 38

7. 合同授予 38

7.1 定标方式 38

7.3 中标通知 39

7.4 履约担保 39

7.5 签订合同 39

8. 纪律和监督 39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39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40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40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40

8.5 异议和投诉 40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

10. 电子招标投标 41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42

评标办法前附表 42

1.评标方法 48

2. 评审标准 48

3.评标程序 49

4. 否决投标条件 5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3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54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57

第二卷 61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62

一、咨询服务要求 63

二、适用规范标准 63

三、成果文件要求 63

四、委托人财产清单 64

五、委托人提供的便利条件 64

六、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65

七、委托人的其他要求 65

第三卷 6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第一部分 技术标部分 69

第二部分 商务标部分 71

一、投标函 71

二、唱标单 72

三、报价明细表 73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5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76

六、联合体协议书（如需要） 77

七、投标保证金 78

八、其他材料 79

第三部分 资信标 80

一、投标人企业实力 80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承担情况说明 81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班子配备 82

1、组织机构图及管理制度 82

2、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员配备表 83

3、拟派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84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员进场计划表 90

五、信用评价结果 91

六、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92

七、其他材料 93

八、资格审查资料 94

（一）基本情况表 94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95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95

（四）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81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82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83

（七）主要人员简历表 84

（八）企业信誉及行贿犯罪情况 85

# 第一卷

#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代招标公告）/招标公告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资格预审公告**

**（代招标公告）/招标公告**

**威招审（ ）号**

|  |  |
| --- | --- |
| **工程名称** |  |
| **项目专业** |  | **招标方式** |  |
| **建设地点** |  | **建设规模** |  |
| **结构类型** |  | **发包方式** |  |
| **立项批文号** |  | **图纸审查意见书编号** |  |
|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  |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  |
| **计划投资（元）** |  | **合同估算价（元）** |  |
| **资金来源** |  | **出资比例** |  |
| **要求投标单位资质等级** |  | **计划工期（天）** |  |
| **高度** |  | **层数** |  |
| **地上层数** |  | **地下层数** |  |
| **工程招标范围** |  |
| **招标单位** |  | **建设单位**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代理单位**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 **参与人员组成** |  |
|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  |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项目名称）已由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建设资金来自 （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 ，招标人为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ztb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 - - : :00;下载截止时间： - - : :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4.1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pdf格式，另一个是ztb格式。其中电子pdf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ztb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CA数字证书[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28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CA窗口），电话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ztb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ztb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4.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4.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CA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 开标地点：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 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年 月 日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适用于邀请招标）

 （项目名称）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邀请书

 （被邀请单位名称）：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项目名称）已由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建设资金来自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招标人为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规模、计划工期、招标范围等）。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 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 **6. 确认**

 你单位收到本投标邀请书后，请于 （具体时间）前以传真或快递方式予以确认是否参加投标。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

网 址： 网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年 月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 款 名 称** | **编 列 内 容** |
| 1.1.2 | 招标人 | 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件： |
| 1.1.4 | 项目名称 | 【关联招标公告】 |
| 1.1.5 | 建设地点 | 【关联招标公告】 |
| 1.1.6 | 项目建设规模 |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总投资 万元；市政工程： 公里/平方米，总投资 万元；园林绿化工程：面积为 ，总投资 万元。 |
| 1.2.1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关联项目备案信息】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
| 1.3.1 |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 招标范围：【关联招标公告】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标段划分：【关联招标公告】 |
| 1.3.2 | 服务期限 | 【关联招标公告】 |
| 1.3.3 | 质量要求 | 1、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的国家、省、市、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2、质量目标： 。3、关于质量要求的详细说明见“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招标公告。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4.3 |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
| 1.5 |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 □不补偿□补偿，补偿标准： |
| 1.9.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组织，踏勘时间：踏勘集中地点：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召开，召开时间：召开地点： |
| 1.10.2 |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年月日  **：** 前，形成书面文字，发电子邮件至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招标代理单位将答疑回复文件以书面方式在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系统发布。 |
| 1.10.3 | 招标文件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年月日 时前 |
| 1.11.2 | 投标人拟分包的工作 | □不允许□允许，分包内容要求：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
| 1.12.3 | 偏离 | □不允许□允许，偏离范围： 偏离幅度：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招标人另行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澄清等有关资料。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年月日时 |
| 2.2.2 | 投标截止时间 | 年月日： （时间以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 |
| 2.2.3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小时内 |
| 2.3.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小时内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
| 3.2.4 | 最高投标限价 | □不设最高投标限价□设最高投标限价为： 投标报价格超出最高投标限价为无效投标； |
| 3.2.5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日历天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1、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元。递交方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方式任选其一。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截止期限：同投标截止时间。**2、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后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操作流程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3、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2019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予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缴纳投标保证金最高不超过20万元。投标文件须后附2019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
| 3.5.2 | 近年财务状况 | 指 年至 年。 |
| 3.5.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 | 指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3.5.5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 指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允许 |
| 3.7.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如联合体投标，除联合体协议书、信誉自查承诺外的电子投标文件（ztb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牵头人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联合体协议书、信誉自查承诺须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单位共同签字盖章） |
| 4.1.1 | 纸质投标文件 | 无需提供 |
| 4.1.2 | 装订要求 |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系统服务器** |
| 4.2.3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是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 5.2 | 开标程序（非电子标） | （4）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或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并公证。（5）开标顺序： 。 |
| 5.2 | 开标程序（电子标） | （4）开标顺序：随机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5人及以上单数，由招标人代表和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
| 7.1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
| 7.2 | 中标候选人媒介 |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
| 7.4.1 | 履约担保 | □不要求 □要求 履约担保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经招标人认可的形式履约担保的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 |
| **9**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9.1 | 开标方式 | □远程在线开标□现场开标 |
| 9.2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预审：合格制/有限数量制□资格后审 |
| 9.3 | 是否采用评定分离评标 | □否 □是，评定分离具体方法： |
| 9.4 | 投标人委托计划 | 1.投标人自身资质涵盖工程咨询、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工程监理等业务的，对投标人的自身实力进行描述；投标人对自身资质不能涵盖一项或多项业务的，投标文件中应有明确的委托计划，**委托计划只需列出委托的专业、拟被委托单位资质等级、岗位人员专业及数量**。中标后向招标人提交详细的委托计划，且被委托单位的资质应与项目规模及复杂程度相适应，符合国家资质管理规定，国家对专业负责人有注册执业资格要求的，派驻的专业负责人应满足规定。对于不符合要求的被委托单位及人员，招标人有权更换。**2.投标人拟委托一项或多项业务的，投标文件中不得体现被委托单位人员身份信息。** |
| 9.6 | 技术标评审方式 | □明标 □暗标 |
| 9.7 | 电子投标文件内容 | 技术标、商务标、资信标、 □资格后审文件，上传服务器。格式：ztb； |
| 9.8 |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 | （1）采用远程在线开标的，投标人无需参加现场开标会。（2）采用现场开标的，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应在开标时向招标人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以证明其单位出席，未参加的投标单位视为对开标程序无异议。 |
| 9.9词语定义 |
| 9.9.1 | 类似工程 | 【关联招标公告】 |
| 9.9.2 | 不良行为记录 | 不良行为记录是指：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1年）投标人在投标阶段或者工程建设过程中，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执业行为规范，被县级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的执法监督机构查实并通报或处罚，所形成的记录。 |
| 9.9.3 | 同义词语 | 构成电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委托人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和“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
| 9.10 | 知识产权 | 构成本电子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拷贝）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
| 9.11 | 解释权 | 构成本电子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1）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2）招标文件各个组成文件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3）同一组成文件（章节）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4）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 | …… | …… |
| 10 | 电子招标投标 | □否 □是，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1.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2.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ztb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计价软件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需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word或pdf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3.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计价软件格式文件形式导入，其中计价软件格式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计价软件格式内容保持一致。**4.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 “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5.电子签章是通过CA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6.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ztb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7.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8.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CA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要控制在200M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1.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2.ztb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pdf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1．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CA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的CA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2．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CA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注：CA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CA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pin码。3.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1）操作系统：win7及以上；（2）浏览器：ie9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浏览器、QQ浏览器等兼容ie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ie浏览器是ie9及以上；（3）系统软件：CA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4.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CA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30分钟登录系统。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5.（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小时内通过CA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6.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7.**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CA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不一致的；（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8.**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cpu编码、硬盘编码及MAC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9.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10.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应是收到招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的单位。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项目经理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勘察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设计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总监理工程师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造价负责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专业分工，分别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最低的单位确定；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

（14）投标人及参与本次投标的相关人员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15）投标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

（16）投标人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具体见《威海市联合惩戒措施清单》）；

（17）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同一投标标段投标。

### 1.5 费用承担和设计成果补偿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进行补偿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给予补偿，并有权免费使用未中标人设计成果。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应符合国家、省、市及地方相关规定并经发包人认可。

1.11.2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2.招标文件**

###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委托人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电子招标文件的澄清以书面形式或在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系统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修改文件以书面形式或在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系统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的，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投标文件**

###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投标文件内容分为技术标、资信标、商务标、其他资料。实行资格后审的，还应包括资格审查资料。

3.1.2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3.1.2.1资格审查资料（采用资格后审的）：

执行第六章 资格审查资料。

3.1.2.2技术标

如采用暗标形式，不得出现任何可以识别投标人的标志、标识、图片及资料，违反规定者，技术标不得分。其主要内容为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方案，具体详见技术标评分细则。

3.1.2.3资信标

其主要内容详见资信标评分细则。

 3.1.2.4商务标

 其主要内容包括：

（1）投标函；

（2）唱标单；

（3）报价明细表；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6）联合体协议书(如为联合体)；

（7）投标保证金；

（8）其他材料。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2.4（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投标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应根据本工程的造价和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量，由投标人根据市场情况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规定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含税金）。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价格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12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 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 质性降低。

###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根据评分办法内容准备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招标范围、投标有效期、服务期、质量要求、委托人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电子投标文件技术标部分，电子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系统提供文本编辑框，由投标人可在线编辑和黏贴方式上传投标文件内容；商务标、资信标及资格审查文件（采用资格后审的）电子招标投标监督管理系统提供pdf格式文件上传节点，pdf文件按照电子招标文件盖章要求电子签章后再上传。

3.7.4多标段项目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一次勾选所有参投标段，最后形成一个ztb文件，一个投标单位提供一份电子投标文件（ztb文件）。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纸质投标文件应独立封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口处骑缝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4.2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投标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后，系统向投标人出具上传回执凭证，投标人自行下载打印。

4.2.5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传输的投标文件，系统平台拒收。

4.2.6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或密封的。

### 4.3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如要修改，必须在撤回并修改后再重新上传。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7.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招标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及方式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1.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1）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或密封的。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1）无单位盖章并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预审时不一致的；

（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6）联合体投标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 5.2 开标程序

（1）宣读开标纪律；

（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公布招标（代理）人、监标人等相关单位；

（4）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5）公布解密的投标人电子唱标单信息（投标报价、项目经理、质量、服务期等唱标相关内容，企业业绩，项目班子主要成员及业绩等），同时在开标现场和相关网站公示企业业绩、项目经理业绩及项目班子主要人员信息。投标人对其提供的参与评标的相关资料（企业业绩，项目班子主要成员及业绩等）的真实性负责，所有利害关系人均有对以上信息质疑或投诉的权利。投标人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可向招标人提出，由招标人负责核实。

（6）投标人对本次开标过程是否有异议，如有异议在线提出。

（7）开标会结束。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系投标人的上级主管、控股或被控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者投标人的退休人员，或者投标人聘用的顾问；

（3）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4）与投标人存在经济利益关系，或者参加评标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5）与招标项目的建设单位、施工单位或者勘察设计、监理、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等服务机构存在劳动关系，或者实际在上述单位从业；

（6）同一招标项目的评委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7）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8）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通知书按本章附表格式填写。

###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异议和投诉

8.5.1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提出。

8.5.2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应在开标现场向招标人提出。

8.5.3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

8.5.4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就9.5.1、9.5.2、9.5.3规定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5.5恶意投诉者将在网站予以通报，并计入不良行为记录。视其情节严重程度，在本区域内限制其投标，并抄报上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附件****：各（区）市扫黑除恶、招标投标投诉渠道**

1）市直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5232593 传真：0631-5231183

电子邮箱：whjzscjgk@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光明路149号，建筑市场监管科

2）环翠区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环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5180256 传真：0631-5227025

电子邮箱：hcqzjjzbb@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远遥墩路99号环翠区住建局5楼东，环翠区建筑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3）文登区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文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8456617 传真：0631-8456524

电子邮箱：wdsjsjgck@sina.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登区文山东路188号建设大厦8楼，威海市文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服务中心

4）荣成市

招标投标投诉受理机构：荣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7561053 传真：0631-7561179

电子邮箱：rcjg7561053@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荣成市伟德大道12号，荣成市建筑工程事务服务中心

5）乳山市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乳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631-6665902 传真：0631-6655260

电子邮箱：rsszjjzbb@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乳山市胜利街38号建设大厦7楼，乳山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6）高区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625432 传真：0631-5620550

电子邮箱gcglbgs@sina.com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化西路288号，威海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局工程管理办公室

7）经区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987017 传真：0631-5980057

电子邮箱：jqjsjgck@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青岛中路107-1号经区建设局，工程科

8）临港区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电话：0631-5581993 传真：0631-5581810

电子邮箱：whlgqjgc@163.com

通讯地址：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江苏东路1号，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管理处

9）综合保税区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威海综合保税区规划建设局

电话：0631-8641855 传真：0631-8645877

电子邮箱：bsqjiansheju@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文登区大水泊镇威海综合保税区广贸路1号新兴科技大厦A座316室

10）南海新区

招投投标投诉受理机构：威海南海新区规划建设与交通局

电话：0631-8966763

电子邮箱：nhxqgjjtj@wh.shandong.cn

通讯地址：威海市南海新区畅海路190号，招标投标管理科

11）电子招标投标

渠道和方式：（1）在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2）在规定时间内使用CA数字证书在预中标公示下方的“提出异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评标方法** |  | **综合评估法**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 | ……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资质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项目经理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总监理工程师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勘察负责人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设计负责人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其他主要人员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财务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业绩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信誉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
| 联合体投标人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规定 |
|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 …… | ……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报价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项规定 |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
| 质量标准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
| 质量目标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款规定 |
| 权利义务 |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 |
| 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方案 | 符合第五章“委托人要求”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人员配备 | 符合本章2.2.5《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 技术标：≥50分； 资信标：≤30分； 投标报价：≤20 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1、按报价投标时，评标基准价的取得：\*当投标人N＜7家时，则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值；\*当投标人7≤N＜10家时，则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A值。\*当投标人10≤N家时，则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两个最高，两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A值。2、按费率投标时，评标基准价的取得：\*当投标人N≤5家时，则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值；\*当投标人5＜N家时，则所有投标人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一个最低后的算术平均值为A值。 |
| 2.2.3 |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投标报价：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费率报价：偏差率=∣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注：偏差率保留4位小数。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偏差率） | **评分标准** |
| 2.2.4（1） |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50分） | 对本建设项目建设背景、实施方案的认识和理解 |  |
|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的指导思想和目标 |  |
| 项目前期策划 |  |
| 勘察测绘方案 |  |
| 设计方案 |  |
| …… |  |
| 2.2.4（2） | 资信标评分标准（≤30分） |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 分） |  |
| 企业业绩（ 分） |  |
| 企业获得奖项（ 分） |  |
| 信用考核评价（ 分） |  |
| 2.2.4（3） | 投标报价部分评分标准（≤20分） | 投标报价评审 | 各有效投标人总报价与评标基准价A值相等的，得基本分 分；高出 A 值后，每高于 A 值 1%（比值）时，在满分基础上减 分，减完为止；低于 A 值后，每低于 A 值 1％（比值）时，在满分基础上减 分，减完为止。（不足1%的按插入法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
| 投标费率评审 | 各投标人的费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A值相等的，基本分 分；高出 A 值后，每高于 A 值 1%（差值）时，在满分基础上减 分，减完为止；低于 A 值后，每低于 A 值 1％（差值）时，在满分基础上减 分，减完为止。 |

一、技术标评审（≥50分）

（一）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办法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技术标进行初步评审：

1.否决技术标的服务内容、服务期、质量标准、质量目标、缺陷责任期等实质性内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规定或要求的投标；

2.审查技术标的全过程咨询实施方案能否满足项目需要，招标文件中对服务要求、保证措施、标准等作出明确规定和要求的，否决技术标存在重大偏差或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

3.审查技术标的各项评审因素，否决达不到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技术标评审因素必须达到的合格标准要求的投标；

4.审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二）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技术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1.技术标详细评审要点应包括内容：由招标人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自行编列。

2.评审要点分值。技术标评审项每项满分值不应低于1分。

3. 技术标中缺少针对某一项评审要点的内容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该项得分为0分。

4. 投标文件技术标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中分别去掉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四舍五入）。

5.技术标采用暗标评审的，投标人的技术标不符合招标文件暗标要求的，其技术标得分为0分。

6.招标文件设定技术标合格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技术标得分低于合格标准的投标人。

7.技术标评审项可由招标人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编列。

二、资信标评审（≤30分）

（一）初步评审

对通过技术标评审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办法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资信标进行初步评审：

1.否决投标人（含联合体中所有成员）资格和资质、投标项目负责人资质、证书有效期等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投标；

2.否决授权书、投标保函（投标保证金）、投标函、投标承诺书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3.否决项目管理班子配备、类似工程业绩等资信方面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最低标准要求的投标。

（二）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资信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分。

资信标评审因素主要一般包括投标人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资历或业绩、类似工程业绩、获得奖项、信用考核等内容。招标人可以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需要确定评审因素和量化标准。

1.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情况

（1）招标人可以根据工程特点对项目班子配备人员的执业资格、技术职称、配置数量等指标设定最低标准和量化标准。投标文件中项目管理班子配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项目管理班子主要包括下列人员：

项目经理、勘察负责人（如有）、设计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造价负责人（如有）、关键岗位人员【主要包括：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投资咨询人员、勘察测绘人员（如有）、造价人员、BIM技术人员、统筹管理人员等】。

2.类似工程业绩

招标人可以根据工程特点对投标人或其项目经理承建过的类似工程进行量化评审。

类似工程是指在规模（面积、造价、层次、跨度）、结构形式等方面与本次招标工程相类似的工程。

3.获得奖项招标人可以根据工程特点对投标人或其项目经理承建的工程获得设区市及以上质量、安全奖项进行量化。以“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备案的获奖信息为准。

5.投标人信用考核

6.资信标可由招标人根据工程特点和实际情况编列。

三、商务标评审（≤20分）

（一）初步评审

对通过资信标评审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本办法和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商务标进行初步评审：

1.否决投标报价格式或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

2.对商务标中投标报价进行核对、比较、筛选，确认投标报价中是否存在算术性错误、错漏项、报价过高过低的项目、不平衡报价的内容，向投标人提出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根据招标文件中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所作的书面答复进行分析和确认；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经过澄清、说明或补正后可能影响合同履行的异常低价的，投标人不能做出合理说明或者其说明不被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异常低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

4.否决更改了报价中不得更改内容的投标文件；

5.否决其他违反招标文件规定、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如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等）的投标。

（二）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商务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标评标标准和方法进行量化评审。

2.2.5全过程咨询服务人员最低配备要求

|  |
| --- |
| 全过程咨询服务人员最低配备表 |
| 序号 | 岗位 | 资格要求 | 人数要求 | 备注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合计 |  | 　 |

注:以上为最低配备要求，投标人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需求按专业设置。

##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如2个及以上投标人得分相同时，报价低者优先，否则应依次按照先资信标、后技术标得分高低进行排序；2项得分都相同时，招标人可抽签确定排序。

##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技术标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技术标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资信标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投标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否决投标处理。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总费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总费率为准修正总价。

（3）总价格与依据各分项价格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总价格为准修正各分项价格。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 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部分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 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评委在每一阶段评审时只打分，评审完毕不进行汇总。所有阶段均评审完毕，再对评分进行汇总。汇总时，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

3.2.2汇总评分结果

（1）经评标委员会成员核对，形成详细评审评分汇总表。

（2）详细评审工作全部结束后，汇总各个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详细评审评分结果，并按照详细评审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

（3）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1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方式确定的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对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提出意见，指出各投标文件中的优点和存在的缺陷、签订合同前应当注意和澄清的事项等，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5定标结果

3.5.1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招标人也可在招标文件中授权评标委员会定标。（本条不适用评定分离）

3.5.1 政府投资项目及其他国有投资占主体或主导地位的项目采用票决定标法、集体议事法等评定分离方式定标的，应事先制定定标规则，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本条适用评定分离）

## 4. 否决投标条件

**4.1总则**

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否决投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否决投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4.2否决投标条件**

**投标人或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4.2.1 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4.2.2 有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4.2.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2.4 在资格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不符合投标资格要求的。（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4.2.5 在技术标和项目机构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未能通过此项评审的。

4.2.6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4.2.7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2.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2.9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结构与资格审查不一致的（适用于资格预审的）。

4.2.10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4.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其与投标人有串通投标行为：**

4.3.1 编制的招标公告、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专门为某个特定投标人“量身定做”或设有明显倾向性条款的；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投标信息传递给该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

4.3.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协助投标人撤换或修改投标文件的；

4.3.4 向投标利害关系人泄露投标人名称、数量、联系方式、资格审查委员会或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资格审查或评标情况等应当保密的事项的；

4.3.5 在开标前与投标人就该招标项目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包括与投标人商定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中标后再给投标人或者中标人额外补偿的；

4.3.6 组织、授意或者暗示其他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创造或者提供便利条件的；

4.3.7 对评标委员会进行倾向性引导或干扰正常评标秩序的；

4.3.8 以胁迫、劝退、补偿等方式，使特定投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要求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的；

4.3.9 招标代理机构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既为招标人提供招标代理服务又同时为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投标咨询服务的；

4.3.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4.4 投标人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认定其有串通投标行为：**

4.4.1 由同一人携带两个及以上投标人的资料参与资格审查、领取招标资料，或代表两个及以上投标人参加招标答疑会、缴纳或退还投标保证金、参加开标会议的；

4.4.2 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咨询经理、项目总监等人员有在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

4.4.3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的；

4.4.4 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费用补偿的；

4.4.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相同错、漏的；

4.4.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异常一致的；

4.4.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同一人编制的；

4.4.8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4.4.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班子成员出现同一人的；

4.4.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附属设备打印，或投标报价使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制作或出自同一个电子文档的；

4.4.11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提供技术或经济咨询服务的，但招标工程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4.4.12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联合采取其他行为的；

4.4.13投标单位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电子辅助评标系统审查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企业制作的电子标书里的cpuid、硬盘序列号及网卡MAC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或者同一台附属设备打印的.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4.4.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编号：**

 **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 托 人（全称）：**

**受 托 人（全称）：**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受托人（全称）：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受托人双方共同协商，就 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服务事宜协商一致，共同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2.项目地点：

3.建设规模：

4.建设内容：

5**.**项目投资：

6.建设工期：

7.质量标准及服务目标

(1)质量标准：

(2)服务目标：

**二、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受托人受委托人委托，就 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三、项目经理、勘察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书名称及编号：

勘察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书名称及编号：

设计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书名称及编号：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书名称及编号：

**四、工程咨询报酬**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1、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

3、专用条款；

4、通用条款；

5、招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6、合同附件；

7、双方认可的有关工程的变更、洽商等书面文件或协议修正文件；

国家建设标准、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形成的通知、会议纪要、备忘录、补充文件、指令、传真、电子邮件、变更和洽商等书面形式的文件，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或因手续办理等需要补充订立的相关专业咨询服务合同（如□监理合同等）均为本合同文件的组成内容。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六、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工程咨询服务期限为自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止，其中建设工程工期为 天。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个月。上述期限为暂定，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最终以委托人向总包方颁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之日为准。

**七、双方承诺**

1、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受托人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2、受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承担工程咨询任务。

**八、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2、订立地点： 。

3、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份。

**九、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

委托人：（盖章） 受托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开户行： 开户行：

账 号： 账 号：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一、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技术标准依据： 1、国家、省、市关于工程建设的政策、法规、规定、规范及相关文件；2、立项批文、规划文件等前期建设批准文件；3、施工图等图纸资料；4、工程总承包施工及其他与项目有关的合同；5、其他。

受托人向委托人报送资料、报告工程咨询工作要求为：受托人签订合同后日内向委托人提交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方案，各阶段提供咨询成果及文件按照项目推进实施阶段及委托人要求适时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1、前期咨询成果

2、勘察及测绘成果

3、设计成果：

4、监理成果

5、造价咨询成果

6、其他专业咨询成果

二、 资金使用计划要求为：协助委托人每月 日前编制资金使用计划。

三、在工程咨询工作完成或中止时，受托人移交委托人提供的设施和剩余的物品的时间和方式为： 。

四、委托人为工程咨询工作提供条件：合同签订后，根据服务阶段工作需求，委托人负责向全过程受托人提供与建设工程有关的原始资料，并确保资料真实、准确、齐全。

五、 委托人授权常驻代表及授权： 。

职权：履行合同条款中委托人应履行的所有责任和义务。

六、受托人在委托人委托工程咨询范围内，享有以下权利：

七、因受托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八、因受托人责任赔偿按下列方法确定（最高限额）：

九、因委托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十、除不可抗力外，由于非受托人的原因使项目建设管理工作受到阻碍或延误，以致发生了工作或延长了持续时间，则受托人应当将此情况与其可能产生的影响及时通知委托人，受托人向委托人发出书面通知14天后，且在进一步的通知发出至少42天后，在不损害其终止权利的情况下，可以自行暂停或继续暂停履行全部或部分的服务或完成工程咨询的时间相应延长。

十一、当受托人未履行全部或部分工程咨询义务，而又无正当理由，委托人在发出第一次警告后21天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委托人可在第一个通知发出35天内进一步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合同，受托人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 附加工作报酬、工作奖励或参与投资节余分成计取条件与方式分别为：

附加工作报酬： 。

工作奖励： 。

十三、 委托人同意按以下方式、时间、分类、分期分批支付工程咨询报酬：

十四、 双方同意用人民币支付报酬，按 汇率计付。

十五、 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争议协商不成的解决方式：向项目建设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六、 工程咨询履约担保退还约定为： 。

……

附加协议条款：

附件1：报价明细表

附件2：廉政责任书

附件3：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附件4：全过程工程咨询-机构组成表

附件5：……

# 第二卷

#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 委托人要求

委托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委托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 定其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差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 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全过程工程咨询人负责提供的有关服务，在委托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委托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咨询服务要求

招标人应当根据项目情况在本章中明确相应的全过程咨询服务要求，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规模、项目地理位置、周边环境、树木情况、文物情况、地址地貌、气候及气象条件、道路交通状况、市政情况等。

2.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及内容

3. 服务依据

4. 咨询服务人员和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要求

5. 其他要求

### 二、适用规范标准

1.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名录

2.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标准名录

3. 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程名录

### 三、成果文件要求

1. 成果文件的组成

2. 成果文件的深度

3. 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

4. 成果文件的份数要求

5. 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6. 成果文件的其他要求

（1）纸质版的要求；

（2）电子版的要求；

（3）其他要求。

### 四、委托人财产清单

（一）委托人提供的设备、设施

1. 委托人提供的办公房屋及冷暖设施：如办公室数量及面积、空调等

2.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清单：如电脑、投影、打印机、复印机等

3. 委托人提供的设施清单：如办公桌椅、文件柜等

……

（二）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1. 施工场地及毗邻区域内的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 资料、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以及其他与建设工 程有关的原始资料

2. 定位放线的基准点、基准线和基准标高

3. 委托人取得的有关审批、核准和备案材料

4. 技术标准、规范

5.相关合同

6. 其他资料

……

（三）委托人财产使用要求及退还要求

1. 委托人财产使用要求

2. 委托人财产退还要求

……

### 五、委托人提供的便利条件

1. 委托人提供的生活条件

2. 委托人提供的交通条件

3. 委托人提供的网络、通讯条件

4. 委托人提供的协助人员

### 六、全过程咨询服务单位需要自备的工作条件

……

### 七、委托人的其他要求

……

# 第三卷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全过程工程咨询 标段**

投标文件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一部分 技术标部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方案**

拟投入本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仪器设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部分 商务标部分

### 一、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根据已收到的 （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报价人民币大写： （小写：¥ ），按上述合同条件承担上述工程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天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3、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4、我方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的投标保证金已按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递交。

5、我方郑重声明对招标文件和合同条款完全认同，对招标文件中提出的对全过程工程咨询工期、质量方面要求完全响应。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投标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唱标单

|  |
| --- |
| 投标人： |
| 项目名称：  |
| 标段名称： |
| 投标报价 | 投标总报价：  |
| 服务期 |  ，其中设计周期 日历天 |
| 质量标准 |  |
| 项目经理 |  | 注册资格及级别 |  | 编号 |  |
| 职称 |  | 编号 |  |
| 总监理工程师 |  | 注册资格及级别 |  | 编号 |  |
| 勘察负责人 |  | 注册资格及级别 |  | 编号 |  |
| 设计负责人 |  | 注册资格及级别 |  | 编号 |  |
| 造价负责人 |  | 注册资格及级别 |  | 编号 |  |
| 标段选择 | 如我方同时在多个标段排名第一，选择中标标段顺序为： 标段、 标段、…… |
| 本投标人承诺项目经理不兼职其他工程项目。 |
| 本投标人完全认同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要求。 |

日 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无需单独制作唱标单；

2.本表涉及的投标信息，需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在投标系统中“ 投标报价”处的规定位置进行填写；

3.开标时，系统将自动提取投标人（按开标程序已成功解密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内容中与本唱标单对应的信息、并自动生成唱标单进行现场公示。

4. 在评标过程中，评定内容的具体数据以投标系统中“投标报价”处填写的数据为准。

### 三、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费用类别 | 综合单价 | 咨询费（元） |
| 1 | 前期咨询费 | 　 | 　 |
| 1.1 | 可行性研究编制(含投资估算) |  |  |
| 1.2 |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编制 |  |  |
| 1.3 | 节能报告 |  |  |
| 1.4 | 地质灾害评价 |  |  |
| 1.5 | 压覆矿评价 |  |  |
| 1.6 | 水土保持 |  |  |
| 1.7 | 防洪评价 |  |  |
| 1.8 | …… |  |  |
| 　 | 小计（1.1+1.2+1.3+1.4+1.5+1.6+1.7+1.8） |  |  |
| 2 | 详勘及测绘费 | 　 | 　 |
| 2.1 | 工程详勘 |  |  |
| 2.1.1 | 详细勘察 |  |  |
| 2.1.2 | 满足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等各阶段的要求的勘察工作；勘察报告经建设主管部门的审核通过 |  |  |
| 2.1.3 | …… |  |  |
| 2.2 | 工程测量 |  |  |
| 2.2.1 | 详勘定界、勘测定界、原状地形图、坐标定位点及水准点测设 |  |  |
| 2.2.2 | 土石方测量 |  |  |
| 2.2.3 | 规划放线及验线、工程监测 |  |  |
| 2.2.4 | 现状规划确认测量或竣工规划核实 |  |  |
| 2.2.5 | 建筑物面积实测 |  |  |
| 2.2.6 | 人防竣工测量 |  |  |
| 2.2.7 | 管线测量 |  |  |
| 2.2.8 | 办理土地手续、规划手续的相关测量测绘 |  |  |
| 2.2.9 | 工程物探：地下障碍物探测、管线物探等 |  |  |
| 2.2.10 | 建筑物不均匀沉降观测、基坑监测 |  |  |
| 2.2.11 | …… |  |  |
| 2.3 | …… |  |  |
| 　 | 小计(2.1+2.2+2.3) |  |  |
| 3 | 设计费 |  |  |
| 3.1 | 方案设计 |  |  |
| 3.2 | 初步设计 |  |  |
| 3.3 | …… |  |  |
| 4 | 工程监理费 |  |  |
| 4.1 | 工程监理（主要包括：设计、项目实施、竣工移交阶段的项目管理与监理工作。） |  |  |
| 4.2 | 其他 |  |  |
| 　 | 小计（4.1+4.2） |  |  |
| 5 | 工程造价咨询 |  |  |
| 5.1 | 初步设计概算 |  |  |
| 5.2 | 施工图预算 |  |  |
| 5.3 | 工程量清单及控制价编制 |  |  |
| 5.4 | 全过程跟踪审计 |  |  |
| 5.5 | 工程结算 |  |  |
| 5.6 | 各阶段方案比选、技术选型比选的投资分析，施工阶段设计变更造价变化分析，协助竣工图审核，配合招标人财务决算、配合第三方审计、配合招标人财务决算。 |  |  |
| 5.7 | …… |  |  |
| 　 | 小计（5.1+5.2+5.3+5.4+5.5+5.6+5.7） |  |  |
| 6 | 统筹费用 |  |  |
| 6.1 | 统筹管理、综合协调、组织管理等费用 |  |  |
| 6.2 | …… |  |  |
| 　 | 小计（6.1+6.2） |  |  |
| 7 | 合计（1+2+3+4+5+6） |  |  |

注：

1.以上所列费用应为包含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范围内的所有内容的费用，未列明的也视为已分摊在其他项目中。

1. 如报价明细表内部分工作内容在项目实施中没有发生，则招标人有权扣除相应的工作费用。

3.上表为样表，招标人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报价方式）对上表进行编列、调整。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人的，此处仅需证明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即可】**

### 五、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六、联合体协议书（格式仅供参考）

牵头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成员二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住所：

鉴于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招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招标人） （项目名称） 包（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采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部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 。

5．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 七、投标保证金

格式一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凭证复印件（现金形式递交）

1、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基本户开户信息

2、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凭证复印件

格式二 投标保函格式（保函形式）

1、本次投标不提供投标保函格式，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出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代理机构。

2、投标保函复印件。

格式三 投标保证金保险格式（保险形式）

1、本次投标不提供格式，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出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代理机构。

2、投标保证金保险复印件。

### 八、其他材料

### **第三部分 资信标**

### 一、投标人企业实力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申请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注册类人员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本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 经营范围 |  |
| 体系认证情 况 | 后附通过的认证体系复印件、通过时间及运行状况（如有） |
| 备 注 |  |

注：1、后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体系认证证书等材料复印件。

 2、**联合体投标的双方均须提供此表。**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承担情况说明

（1）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承担情况文字说明

（2）全过程工程咨询业务委托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专业 | 拟被委托单位资质及等级 | 岗位人员专业 | 人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有委托专业，按照上表格式填写。

###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班子配备

### **1、组织机构图及管理制度**

 （1）组织机构图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2）组织机构框图文字详述；

 （3）管理制度；

### **2、****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员配备表**

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员配备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岗位 | 姓名 | 身份证号 | 年龄 | 学历 | 注册执业资格 | 职称 | 专业 | 所在单位 | 在建情况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只需详列投标人自身所能涵盖的专业服务人员信息。其他委托专业的人员信息只需列出岗位、专业即可，不得体人员姓名、身份证号、年龄、学历、资格证书及编号及在建情况。**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 **3、拟派项目主要人员简历表**

**（1）项目经理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专 业 |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注册证书 |  | 证书编号 |  |
|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工程质量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应附人员注册类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社保复印件（提供投标截止日最近3个月中任意一月养老保险）以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工程咨询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的承诺，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以及工程获奖证书等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项目经理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 （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为本单位注册人员且不会同时在其他工程项目中从事工程咨询工作。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勘察负责人简况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专 业 |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注册证书 |  | 证书编号 |  |
|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设计内容 | 获得奖项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应附人员身份证、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学历证、社保（提供投标截止日最近3个月中任意一月养老保险）和反映其类似工程的证明文件（如合同或业主证明）复印件等；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4）设计负责人简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专 业 |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注册证书 |  | 证书编号 |  |
|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设计内容 | 获得奖项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应附人员身份证、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学历证、社保（提供投标截止日最近3个月中任意一月养老保险）和反映其类似工程的证明文件（如合同或业主证明）复印件等；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5）项目总监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专 业 |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注册证书 |  | 证书编号 |  |
|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工程质量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后应附人员身份证、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学历证、社保（提供投标截止日最近3个月中任意一月养老保险）和反映其类似工程的证明文件（如合同或业主证明）复印件等。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6）造价负责人简历表（如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专 业 |  | 从事本专业工作年限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注册证书 |  | 证书编号 |  |
| 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
| 建设单位 | 项目名称 | 建设规模 | 开、竣工日期 | 工程质量 | 担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应附人员身份证、注册证书、职称证书、学历证、社保（提供投标截止日最近3个月中任意一月养老保险）和反映其类似工程的证明文件（如合同或业主证明）复印件等。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员进场计划表

1、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员进场计划表

|  |  |
| --- | --- |
| 名 称 | 按工程进度投入全过程工程咨询人员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信用评价结果

注：应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六、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 投标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承担过类似工程 |
| ---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建设单位 | 合同额 | 项目规模 | 合同签订日期 | 竣工日期 | 项目负责人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经理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所承担类似工程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建设单位 | 合同额 | 项目规模 | 合同签订日期 | 竣工日期 | 项目负责人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年）获得奖项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建设单位 | 合同额 | 项目规模 | 合同签订日期 | 获得奖项 | 获奖时间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上表为样表，根据资信标评分细则内容及要求自行选填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应与投标文件中提供材料保持一致，否则不予认可）。**

### 七、其他材料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一）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企业资质证书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如有） |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
| 营业执照号 |  | 员工总人数： |
| 注册资本 |  | 其 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成立日期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经营范围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 况（包括但不限于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为同一人或者存在 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备注 |  |

备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备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规模 | 服务内容 | 委托人名称 | 委托人联系人及电话 | 合同价格 | 开、竣工日期 | 工程质量 | 项目经理/项目总监 |
| 1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类似项目：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定义。

2、后附相关证明材料,并标明序号。

### （四）正在实施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 --- |
| 序号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委托人名称 |  |
| 委托人地址 |  |
| 委托人电话 |  |
| 签约合同价 |  |
| 开工日期 |  |
| 计划竣工日期 |  |
| 承担的工作 |  |
| 工程质量 |  |
| 项目负责人 |  |
| 技术负责人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备注：

1. 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五）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备注：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本项目任职 | 姓名 | 职 称 | 专 业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备注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年龄 |  |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 证书）名称 |  |
| 职 称 |  | 学历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工作年限 |  | 从事类似工作年限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主要工作经历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担任职务 |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八）企业信誉及行贿犯罪情况

备注：

1、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注）：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上述情况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若不接受联合投标体，本条不做要求）**

**重要提示：投标人对提供的以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若对以上投标人提供的资料有异议，可要求投标人提供原件进行复核，若发现有不实之处，按无效投标处理。**

**其中：1、第 条为必备条件，若无或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资格条件，则资格后审不合格；**

**2、第 条内容，若无，应注明情况，若资格审查资料中无第 条内容，且未在资格审查资料文件中注明，则视为资格后审不合格。**

附件：

**评标评审信息公示表（疫情期间执行）**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证件名称 | 内容 | 备注 |
| 投标条件资料 |
| 1 | 营业执照副本 | 应填写证书编号 |  |
| 2 | 资质证书副本 | 应填写证书编号 |  |
| 3 |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经理 | 应填写证书编号、专业、有效期 |  |
| 4 | 总监理工程师 | 应填写证书编号、专业、有效期 |  |
| 5 | 勘察负责人（如有） | 应填写证书编号、专业、有效期 |  |
| 6 | 设计负责人 | 应填写证书编号、专业、有效期 |  |
| 7 | 造价负责人（如有） | 应填写证书编号、专业、有效期 |  |
| 企业业绩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建筑面积或金额 | 服务内容 | 合同签订日期 |
| 1 |  |  |  |  |
| 2 |  |  |  |  |
| 项目经理及专业负责人业绩 |
| 序号 | 工程名称 | 建筑面积或金额 | 服务内容 | 合同签订日期 |
| 1 |  |  |  |  |
| 2 |  |  |  |  |
|  |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须按顺序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简单装订，无需密封）。**

**2、《评标评审信息公示表》无需附在标书中，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交招标代理工作人员用于公证人员加分核验及信息公示。**

**3、本表应打印，手写内容无效，可根据实际需求自行扩展及调整。**

**4、未在本表中列明的业绩，公证人员不予核验且不作为加分依据。**